



關於立法會梁榮仔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本人對立法會第 867/E678/V/GPAL/2015 號函轉來梁榮仔議員於 2015 年 9 月 29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5 年 10 月 15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答覆如下：

1. 特區政府一直十分關注低收入的公務人員，透過不同措施，協助減輕其生活壓力。近年更特別針對低收入公務人員的基本生活需要，推出不同的紓困措施，以舒緩低收入公務人員的生活壓力。
2. 為進一步加強對低收入基層人員的支援，行政公職局於本年 7 月 15 日推出了 3 項新經濟補助，包括：“幼兒開支補助”、“子女補充學習補助”以及“尊親屬安老院舍補助”等。
3. 其中在推出“子女補充學習補助”時，主要是考慮到子女的學業往往是家長們甚為關心的問題，特別是就讀小學或中學的子女，許多時都要上補習班、督課班等來促進其學習。至於已就讀大學的子女一般已是成年人，自我約束和學習能力較高，需依賴補充學習輔助的情況相對較少。事實上，特區政府對年青一代接受高等教育十分重視，先後為就讀大學的居民設有貸學金、獎學金、無息貸款等各項資助，以確保澳門市民子女不會因經濟問題而不能完成高等教育。此外，自 2012 年起，特區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行政公職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Administração e Função Pública

政府每年向持有澳門特別行政區居民身份證的大專學生發放學習用品津貼，有關津貼金額已逐漸調升至現在的\$3,000元，以幫助大專學生購買書籍、參考資料和學習用品。當然，如公務人員在其子女接受高等教育方面仍有經濟困難，可向行政公職局申請“生活補助”。

4. 必須強調，設定3項補助的對象以及補助範圍是綜合考慮了多方面的因素，使能確實幫助到低收入的公務人員，絕對沒有存在任何歧視的行為或想法。
5. 至於2013年底推出的三項經濟補助措施，截至本年10月25日，正領取“生活補助”的公務人員共85名，當中的58名領受人已接受補助近2年，27人為本年新申請並獲批的個案。在獲批申請個案中，4人獲批每月15點的補助、6人獲批每月20點的補助，75人獲批每月30點補助。而“車輛維修費用補助”以及“平安通”服務的補助金方面，2項補助項目的受惠人數分別為34人及71人。
6. 需要指出的是，上述“生活補助”措施的目的是針對性地幫助有實際生活困難的公務人員舒困，並非向特定對象全面提供補助的措施，故只會向符合經濟困難條件的公務人員發放，而非着重申請數量。另外，除公務人員自行提出申請外，公職福利處亦會在進行關懷措施時主動向潛在符合資格人士提供資訊和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行政公職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Administração e Função Pública

協助申請有關補助。

7. 特區政府會因應各補助措施執行情況，綜合考量政府財政負擔、公務人員訴求，以及現有不同措施的補助範疇等各種因素，適時對經濟補助措施作出檢討和調整。正如今年推出的三項補助措施，便是在2013年推出的經濟補助措施的基礎上另行推出的新措施。行政當局日後亦會適時檢討，針對公務人員的需要提供協助和補助措施。

行政公職局局長

高炳坤

2015年11月26日